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

河北唐山丰润丰邱路加油站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河北唐山丰润丰邱路加油站

编制单位: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河北唐山丰润丰邱路加油站

2021 年 9 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解建生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解建生

项　目　负　责　人：张晓娜

报　告　编　写　人：张晓娜

建设单位：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河北唐山丰润丰邱路加油站

编制单位：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河北唐山丰润丰邱路加油站

电话：13315525059　　电话：13315525059

邮编：064000　　邮编：064000

地址：唐山市丰润区丰邱公路左家坞村南

目录

1 项目概况 1

2 验收依据 2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2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2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2

2.4 其他相关文件 3

3 项目建设情况 4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4

3.2 建设内容 4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 5

3.4 公用工程 6

3.5 生产工艺流程 6

3.6 项目变动情况 8

4 环境保护设施 9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9

4.2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2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13

5 环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5

5.1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与建议 15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6

6 验收执行标准 17

6.1 污染物排放标准 17

6.2 总量控制指标 17

7 验收监测内容 18

7.1 废气 18

7.2 厂界噪声 18

8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9

8.1 监测分析方法及监测仪器 19

8.2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情况 19

9 验收监测结果 22
9.1 生产工况 22
9.2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22
9.3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26
10 验收监测结论 27
10.1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结果 27
10.2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28
1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28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2、项目周边关系图

3、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件

1、营业执照

2、成品油零售经营批准证书

3、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4、加油站买卖合同

5、双层罐合格证

6、油气回收检测报告

7、应急预案备案表

8、环评审批意见

9、验收检测报告

1 项目概况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河北唐山丰润丰邱路加油站位于唐山市丰润区丰邱公路左家坞村南，地理坐标为东经 118°8'49.00"，北纬 39°56'48.00"。项目区西侧为耕地，北侧为红豆摩托城，南侧为人保财险公司，东侧为邱柳线。距离较近的敏感目标主要为北侧 70m 处的左家坞村。年销售成品油 1000t，其中汽油 900t，柴油 100t。加油站占地面积 1853m^2，建有加油机、埋地油罐、站房及其他辅助工程。建设地埋式 30 立方米双层储罐 3 座，其中柴油储罐 1 座，汽油储罐 2 座。设 3 台加油机，1 套一次、二次、三次油气回收系统。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河北唐山丰润丰邱路加油站成立于 2005 年，于 2019 年 5 月委托河北圣洁环境生物科技工程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河北唐山丰润丰邱路加油站项目》，为补办环评手续。于 2019 年 6 月 25 日取得唐山市生态环境局丰润区分局的审批意见（唐环丰审[2019]035 号）。

根据环保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有关要求，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河北唐山丰润丰邱路加油站自主开展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工作，本次验收范围仅针对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河北唐山丰润丰邱路加油站项目。加油站 2021 年 8 月组织启动自主验收工作，验收包括运营期项目对周围环境产生的环境影响和预防、减缓、治理措施。同时委托河北拓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30 日至 31 日进行了竣工验收检测并出具了检测报告。2021 年 9 月，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河北唐山丰润丰邱路加油站根据现场情况和监测报告，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编制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2 验收依据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实施；

（2）《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修订；

（3）《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实施；

（4）《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实施；

（5）《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9 月 1 日实施；

（6）《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实施；

（7）《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1）《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2）《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3）《地下水质量标准》（GB/14848-2017）；

（4）《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

（5）《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

（6）《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07）；

（7）《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9）《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10）《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11）《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及建设单位自主开展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工作指引（试行）》（冀环办字函〔2017〕727 号）（河北省环境保护厅）；

（1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环境保护部）；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河北唐山丰润丰邱路加油站环境影响报告表》（河北圣洁环境生物科技工程有限公司，2019 年 5 月）；

（2）唐山市生态环境局丰润区分局关于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河北唐山丰润丰邱路加油站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唐环丰审[2019]035 号）。

2.4 其他相关文件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河北唐山丰润丰邱路加油站提供的环保设计资料、工程竣工资料等其它相关资料。

3 项目建设情况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河北唐山丰润丰邱路加油站位于唐山市丰润区丰邱公路左家坞村南，厂址中心地理位置坐标为东经 118° 8'49.00"，北纬 39°56'48.00"。项目区西侧为耕地，北侧为红豆摩托城，南侧为人保财险公司，东侧为邱柳线。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周边关系图见附图 2。

加油站总占地面积 1853m^2，建筑面积 556m^2，建有加油机、埋地油罐、站房及其他辅助工程。该加油站站区北侧、南侧、西侧有围墙与周边隔开，车辆由北侧进入站区，南侧驶出。站房位于站区中部，站房东侧为加油区，西侧为储罐区，储罐为地埋式。平面布置详见附图 3。

3.2 建设内容

3.2.1 项目生产规模及产品方案

该加油站年销售成品油 1000t，其中汽油 900t，柴油 100t。建设地埋式 30 立方米双层储罐 3 座，其中柴油储罐 1 座，汽油储罐 2 座。设 3 台加油机，1 套一次、二次、三次油气回收系统。

3.2.2 主体设施建设内容

加油站主要工程有加油机、埋地油罐、站房及其他辅助工程。主要建设内容情况见表 1。

表 1　工程内容一览表

序号	项目	主要内容	数量	环评阶段	验收阶段
1	主体工程	油罐区	150m^2	共有 30m^3 的地下直埋双层储罐 3 个，其中汽油灌 2 个，柴油罐 1 个。	一致
		加油岛	--	共有汽油加油机 2 台（双枪），柴油加油机 1 台（单枪）。	一致
		罩棚	324m^2	钢架结构	一致
2	辅助工程	站房	79m^2	1 层，砖混结构，主要建有营业室、配电室等	一致
		杂物间	3m^2	1 层，砖混结构	一致
3	公用工程	供水	联村供水管网直接供给		一致
		排水	生活污水用于厂区绿化及泼洒抑尘，站内设防渗旱厕，定期清掏，用作农肥，不外排。		一致
		供电	由左家坞村统一供给		一致

		供热	采用电暖气采暖	一致
4	环保工程	废水治理	生活污水用于厂区绿化及泼洒抑尘，站内设防渗旱厕，定期清掏，用作农肥，不外排。	一致
		固废	清罐产生的油渣由专业单位进行清理，清理完成后一并带走；跑冒滴漏油污产生的废棉纱、废手套、生活垃圾设置垃圾桶，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一致
		废气	对卸油、加油、储油过程分别安装一次、二次及三次油气回收装置。	一致
		噪声	选用低噪音设备；对进出车辆加强管理	一致

3.2.3 主要生产设备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2。

表 2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主　要　名　称	型号及规格	单位	环评阶段数量	验收阶段数量	备注
S/F 双层柴油储罐	地下直埋 SF30m^3 Φ2600mm×6120mm	个	1	1	无变化
S/F 双层汽油储罐	地下直埋 SF30m^3 Φ2600mm×6120mm	个	2	2	无变化
汽油加油机	双枪	台	2	2	无变化
柴油加油机	单枪	台	1	1	无变化
一次油气回收	-	-	-	-	无变化
可回收式加油枪（二次油气回收）		把	4	4	无变化
三次油气回收设备	VC-100E	套	1	1	无变化
高低液位报警装置	/	个	3	3	无变化
泄漏报警装置	/	个	3	3	无变化
紧急切断阀	/	个	1	1	无变化

3.2.4 项目投资

该项目总投资 1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7 万元，占总投资的 27%。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

项目所用原辅料、能源见表 3。

表 3　项目所用原辅材料、能源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消耗量	备注
1	0#柴油	t/a	100	年销售量为1000t
2	92#汽油	t/a	600	
3	95#汽油	t/a	300	

4	电	万kWh/a	9.6	由左家坞村一村统一供给
5	水	t/a	7.3	由联村供水管网直接供给

3.4 公用工程

（1）供电

本项目用电由左家坞村一村统一供给，本项目年耗电量为 9.6 万 kWh。

（2）给排水

给水：项目区用水由联村供水管网供给，本项目用水为生活用水。本项目员工 2 人，项目不设职工食堂、宿舍、洗浴等设施，员工生活用水按 10L/人·d 计，项目用水量为 0.02m^3/d（7.3m^3/a）。

排水：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本项目年生活用水量为 7.3m^3/a，排水量按用水量的 80%计，则本项目排水量为 0.016m^3/d，年排水量为 5.84m^3/a，主要为盥洗废水，水质较清洁，用于厂区绿化及泼洒抑尘，站内设防渗旱厕，定期清掏，用作农肥，不外排。

（3）供热

本项目采用电供暖。

3.5 生产工艺流程

1、加油工艺流程

工艺流程简述如下：

成品油由罐车运输至加油站。卸油过程是用油泵将油罐车内的汽油、柴油注入埋地的储油罐内，此过程中停留在罐内的烃类气体被液体置换，经过进油口的油气回收装置从储油罐进入油罐车。加油过程，通过站内的双枪加油机把油类充入机动车的油箱内，实现机动车加油，本过程中油箱内的大部分非甲烷总烃经加油枪的油气回收装置回收进储油罐内，少部分烃类气体会被液体置换排入大气。

2、油气回收工艺流程及简述

①一次油气回收

即卸油油气回收系统，油罐汽车采取密闭卸油工艺，用一根软管将加油站油罐上的呼吸阀和油罐汽车相连接，形成一个回气管路。卸油时控制卸油速度，卸油完成后按规定顺序卸除输油管线以及油气回收管线，回收到油罐车内的油气由油罐车带回油库，经冷凝、吸附或燃烧等方式处理。

一次油气回收阶段是通过压力平衡原理，将在卸油过程中挥发的油气收集到油罐车内。待卸油结束，地下储罐与油罐车内压力达到平衡状态，一次油气回收阶段结束。

②二次油气回收

即加油油气回收系统，车辆加油时，是针对加油枪的改造，通过加油枪上外加的同步叶片涡轮式真空泵，将原本由汽车油箱溢发出来的油气吸回地下油罐。将回收的油气储存在地下油罐内饱压，不作排放。完全回收的必要条件：控制输出汽油与油气体积比（气液比）约 1:1，油气送回油罐内填补空间实现压力平衡，保证油枪与加油口密合。

③三次油气回收

即油气排放处理装置。由于二次回收过程回收到地下罐的油气体积经常比出油量大（即：气液比＞1），以及由于小呼吸等因素造成罐压上升，此时多余的油气将通过呼吸阀排放，为防止污染，在呼吸阀前端加装油气回收装置，对这部分油气的处理称为三次油气回收。

本项目三次油气排放处理装置采用变压吸附法+膜分离组合工艺。油气和空气的混合气体被罐内压力驱出，在通过专用活性炭材料时，97%的油气分子被活性炭吸附到毛细管中，剩余气（3%油气）进入膜筒内，进行膜分离后的剩余气作为清洁空气排入大气；随着设备不断运行，专用活性炭材料及高分子膜趋于饱和，这时，进气电磁阀关闭，解吸泵启动，抽吸活性炭吸附组件和高分子膜的油气富集端的高浓度油气，经过解吸泵送回储油罐，随着解吸泵的不断运行，吸附器及膜筒内内的真空度不断提高，高浓度的油气被拉出，活性炭吸附材料及高分子膜被解吸干净，解吸泵停止运行，经过压力平衡后，进入下一循环的运行。

两组吸附床组件交替吸附和再生，保证设备工作的连续性。

运营期加油站总工艺流程见图 1、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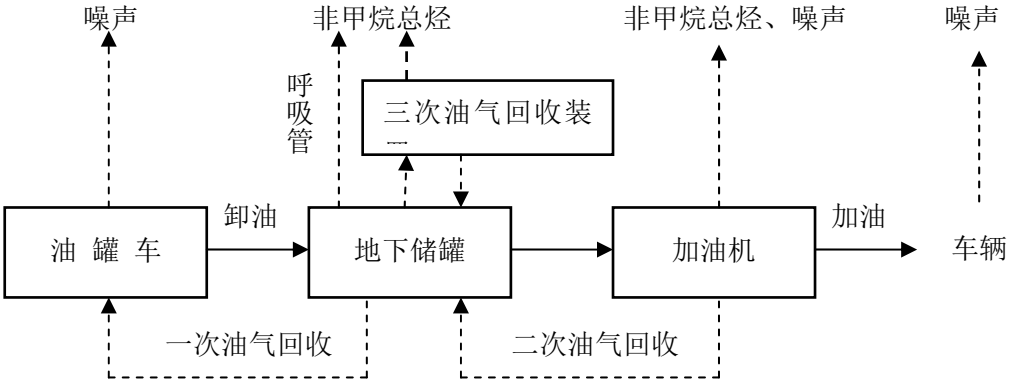

图 1　汽油卸油和加油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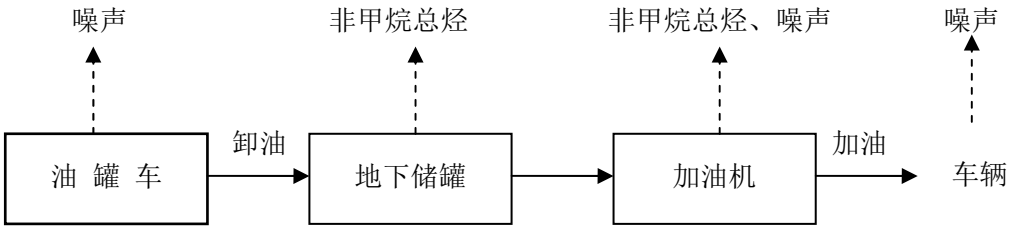

图 2　柴油卸油和加油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

3、油罐清理工艺流程

清理油罐时清洗人员由人孔进入油罐进行人工清理，作业人员佩戴隔离式呼吸器进行作业，每 15 分钟作业轮换一次，作业人员腰部系有求生信号绳索，绳索的末端留置罐外，每间隔 5 分钟，由监护人员拉动绳索或喊话方式与作业人员联系，清洗油罐沉积物采用特制铜铲及硬橡胶刮板进行作业，储存沉积物为铝制加盖桶，作业顺序由油罐入口处向内作业清罐，油罐沉积物清除后，根据情况使用湿润锯沫用铜铲对罐底进行清扫，清扫后，再用金属洗涤剂对罐壁、罐底进行清洗并用棉质拖布擦拭干净。入罐壁锈蚀严重时可用铜刷进行清除，然后再用棉质拖布擦洗干净。油罐清理委托有资质的单位专门清理，清理产生的废油渣约为 6kg/次，由该资质单位清理完成后一并带走处理，不在厂区储存，只是在需要时进行清罐，一般为 3-5 年清罐一次。含油废棉纱、废手套，交于环卫部门处理。

3.6 项目变动情况

本项目验收阶段与环评阶段对比，无变动情况。

4 环境保护设施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4.1.1 施工期主要污染源及治理措施

本项目于 2005 年建成，环评为补办手续，不存在施工期污染。

4.1.2 运营期主要污染源及治理措施

一、废气

1、主要污染源

本项目对大气环境的污染，主要是罐车卸油、储油、加油等过程造成油气逸出进入大气环境，从而引起对大气环境的污染，主要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

（1）加油站油气损耗来源

①卸油、储油过程的“大、小呼吸”损耗：

储油罐烃类的损失主要是储罐大呼吸、小呼吸。储罐大呼吸损失是指油罐进、发油时所呼出的油蒸气而造成的油品蒸发损失。油罐进油时，由于油面逐渐升高，气体空间逐渐减小，罐内压力增大，当压力超过呼吸阀控制压力时，一定浓度的油蒸气开始从呼吸阀呼出，直到油罐停止收油；油罐向外发油时，由于油面不断降低，气体空间逐渐增大，罐内压力减小，当压力小于呼吸阀控制真空度时，油罐开始吸入新鲜空气，由于油面上方空间油气没有达到饱和，促使油品蒸发加速，使其重新达到饱和，罐内压力再次上升，造成部分油蒸气从呼吸阀呼出。小呼吸是指没有收发油作业的情况下，随着外界气温、压力在一天内的升降周期变化，排除石油蒸汽和吸入空气的过程造成的油气损失。

②加油过程油气损耗：

用加油枪给客户车辆加油的过程，特点是油气散发点分散，每支汽油加油枪都是一个油气排放点源，加油量变化频繁，排放油气浓度不稳定。

2、治理措施及影响分析

根据原国家环保总局下发的《关于加强部分省市加油站、储油库等油气污染治理工作的通知》，北京、天津、河北廊坊、保定、唐山、石家庄、秦皇岛、张家口、承德等重点地区应加强油气治理，推动油气回收改造工作。因此须参照《储油库、加油站大气污染治理项目验收检测技术规范》（HJ/T431-2008），对项目

油气进行回收治理。

（1）油气回收措施：为了减少卸油过程产生的油气排放，要求油品供给单位采用配有油气回收系统的油罐车，并安装回气管，回收的油气吸入储油罐车中，然后带到油库进行处理；

同时，根据《汽车加油加气站设计与施工规范》（GB50156-2012）要求，建设单位在加油过程设置可回收油气式加油枪，采用真空辅助式油气回收方式（即集中式油气回收方式），在汽油加油机与油罐之间安装油气回收管道，经 1 台真空泵将回收的油气送入低标号汽油储油罐内。

（2）管理措施：本项目加油站应在管理上采取以下治理措施，从源头上减少排污量。

①卸油油气排放控制：采用浸没式卸油方式，卸油管出油口距罐底高度应小于 200mm；卸油和油气回收接口装 DN100mm 的截流阀、密封式快速接头和帽盖，控制卸油时可能发生的溢油。

②储油油气排放控制：埋地油罐采用电子式液位计进行汽油密闭测量，选择具有测漏功能的电子式液位测量系统。在汽油油罐一次回收口或汽油罐通气管连通管引一条管线至处理装置后端位置，安装三级油气回收设备，实施油罐压力监测，当压力升高时，三次油气回收设备启动，进行油气处理。处理后的液态汽油及油气返回最低标号油罐。

③加油油气排放控制：加油产生的油气使用可回收式加油枪，并采用真空辅助式密闭油气回收方式，且油气回收管线应坡向油罐，坡度不应小于 1%；加油软管应配备拉断截止阀，加油时应防止溢油和滴油。

④项目采用地埋式固定顶罐储油罐，顶部有不小于 0.5m 的覆土，周围回填的沙子和细土厚度也不小于 0.5m，因此储油罐室内气温比较稳定，受大气环境稳定度影响较小，可减少油罐小呼吸蒸发损耗，延缓油品变质。

⑤加强操作人员的业务培训和学习，严格按照行业操作规程作业，从管理和作业上减少排污量。

项目仅对汽油卸油、加油、储油过程加装油气回收装置，排放口距地面 4m，经处理后的汽油油气（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满足《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0952-2020）标准要求，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执行《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及《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标准要求。

<table>
<tr><td>
</td><td>
</td></tr>
<tr><td>三次油气回收设备</td><td>可回收式加油枪</td></tr>
<tr><td> </td><td></td></tr>
<tr><td>卸油油气回收口</td><td></td></tr>
</table>

图 3　油气回收设施

二、废水

该项目无生产用水，无生产废水产生。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本项目排水量按用水量的 80%计，则本项目排水量为 0.016m^3/d，年排水量 5.84m^3/a。主要为盥洗废水，水质较清洁，用于厂区绿化及泼洒抑尘，站内设防渗旱厕，定期清掏，用作农肥，不外排。

综上所述，不会对地表水环境造成影响。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污染源主要为加油泵、交通车辆等产生的噪声。对出入站区内来往的机动车加强管理，采取车辆进站时减速、禁止鸣笛、加油时车辆熄火和平稳

启动等管制措施，使站区内的交通噪声降到最低。

对加油泵选用低噪声设备，噪声源强 70dB（A），且加油泵置于地下，并加装了减振垫，采取措施后，可综合降噪 25dB（A）以上，到达各场界外 1m 处噪声贡献值可降至 45dB（A），项目东侧临路一侧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 类标准：昼间 70dB(A)、夜间 55dB(A)；其它区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昼间 60dB(A)、夜间 50dB(A)。

本项目产生的噪声经距离衰减后对项目北侧约 70m 处的居民区声环境质量不会产生影响。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在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处理跑冒滴漏油污产生的废棉纱、废手套、清洗油罐产生的废油渣等危险废物以及生活垃圾。处理跑冒滴漏油污产生的废棉纱、废手套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清洗油罐产生的废油渣由有资质单位直接带走安全处置，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4.2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4.2.1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本项目原辅材料主要是柴油、汽油，这些物质具有火灾爆炸危险和毒性危害，根据《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18）和《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04），项目所涉及的危险物质储存量低于《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18）中规定的临界值，本项目不属于重大危险源。

本项目主要事故类型为火灾、爆炸和泄漏。加油站埋地钢管的连接采用焊接方式；使用环氧煤沥青对管道进行防腐处理；油罐的各接合管设在油罐的顶部，便于平时的检修与管理，避免现场安装开孔可能出现焊接不良和接管受力大、容易发生断裂而造成的跑油、渗油等不安全事故；加油站设置高低液位报警系统，油罐、管道泄漏报警系统等，及时掌握油罐情况，如果发生泄漏能够及时发现，及时采取措施；建立了完善的安全管理制度，执行工业安全卫生、劳动保护、环保、消防等相关规定。

项目单位对重大或不可接受的风险，应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唐山市环境保护局丰润区分局备案（备案号：130228-2019-15-L），保证事故状态下的环境安全。

油罐、管道泄漏报警系统

高低液位报警系统

图 4　油罐、管道泄露及高低液位报警系统

4.2.2 地下水防范措施

根据装置、单元的特点和所处的区域及部位，可将建设场地划分为简单防渗区、一般污染防渗区和重点污染防渗区。

表 4　地下水污染防治分区

项目		防渗分区	防渗措施
主体工程	油罐区	重点防渗区	储油罐为双层罐，地下做钢混结构的水泥池，外侧按建筑要求做防水层；内层做环氧树脂隔油层，高度为罐体高度的三分之二；池底部坡度为 3%，池内、池外预留观测孔
	加油机	重点防渗区	抗渗混凝土的抗渗等级不应低于 P6，表面涂刷厚度不小于 1.0mm 聚合物水泥等柔性防水涂料。
	罩棚	一般防渗区	防渗性能不应低于 1.5m 厚渗透系数为 1.0×10^{-7}cm/s 的黏土层的防渗性能。
辅助工程	营业厅	简单防渗区	一般地面硬化。
	车棚	简单防渗区	一般地面硬化。
设备、管道防腐防渗			输油及通气管线均采用无缝钢管焊接连接，敷设在行车道及加油岛下的输油管线须敷设在 DN100 的铸铁套管内。埋设在地面下的输油、通气管线及储油罐在除锈刷两遍防锈漆后，作三层玻璃丝布，四遍环氧树脂漆的防腐，明设管路在除锈刷两遍防锈漆后刷银粉两遍。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该项目总投资 1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7 万元，占总投资的 27%。

表 5　实际环保投资情况说明

环保设施	投资金额（万元）
废水治理	1.5
风险防范措施	2.5
废气治理	18
噪声治理	1.5
固废治理	3.5
合计	27

表 6　建设项目竣工环保设施验收清单

项　目			治理设施	投资(万元)	验收指标	验　收　标　准
废气	汽油	加油站废气	安装一次、二次、三次油气回收系统	18	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2.0mg/m^3	符合《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 2 标准
					油气处理装置的油气排放浓度 1 小时平均浓度值应≤25g/m^3；边界油气浓度无组织排放限值应≤2.0mg/m^3（排放口距地平面高度不低于 4m）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
废水		生活污水	防渗旱厕定期清掏	1.5	不外排	不外排
噪声		设备噪声及机动车辆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加强车辆管理	1.5	2 类：昼间≤60dB（A）、夜间≤50dB（A）；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
					4 类：昼间≤70dB（A）、夜间≤55dB（A）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4 类标准
固废		生活垃圾	环卫清运	3.5	不外排	不外排
		废棉纱、废手套				
		废油渣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开展，产生的废油渣由该单位清理完成后一并带走处理		不外排	不外排

风险防范措施	防渗	2.5	双层罐	项目油罐为双层罐，外侧按建筑要求做防水层；内层做环氧树脂隔油层，高度为罐体高度的三分之二；池底部坡度为3%，池内、池外预留观测孔。
			地表防渗	加油站地面采用水泥硬化措施，地表做防渗，地表防渗性能不应低于1.5m厚、渗透系数为1×10^{-7}cm/s的黏土层的防渗性能
	风险应急预案		编制突发环境风险应急预案	
合计	—	27		

5 环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5.1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与建议

表 7　环境影响报告要结论与建议

序号	内容	措施
1	废气	项目大气污染源及污染物主要是加油站卸油、储油及加油过程等排放的油气（以非甲烷总烃计）。本加油站甲烷无组织排放量较少，不会对环境造成影响，目前采用一次、二次、三次油气回收系统回收油气，非甲烷总烃厂界浓度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2标准，三次油气回收装置排放口满足非甲烷总烃执行《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07）。
2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加油泵等机械设备运行时的设备噪声及机动车辆行驶噪声，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加强车辆管理，再通过距离衰减后可使项目东侧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标准要求，其它厂界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2类标准要求。
3	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职工生活污水产生量（按照生活用水量的80%计）为0.016m^3/d（5.84m^3/a），主要为盥洗废水，水质较清洁，用于厂区绿化及泼洒抑尘，站内设防渗旱厕，定期清掏，用作农肥，不外排。因此，本项目废水不会对区域地表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4	固废	本项目在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处理跑冒滴漏油污产生的废棉纱、废手套、清洗油罐产生的废油渣等危险废物以及生活垃圾。处理跑冒滴漏油污产生的废棉纱、废手套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清洗油罐产生的废油渣由有资质单位直接带走安全处置，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5	风险	运营过程中要加强管理，遵守相应的规章制度。同时运营期严格杜绝汽油、柴油的跑、冒、滴、漏现象的发生，要防火、防爆、防雷击，注意安全，杜绝一切不安全因素造成的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发生事故时如能严格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各项防止环境污染的措施和要求，采取紧急的工程应急措施和社会应急措施，事故产生的影响是可以控制的。
6	总量	COD：0t/a、氨氮：0t/a、SO_2：0t/a、NOx：0t/a、非甲烷总烃：0.0295t/a。
7	建议	1、对油料的运输贮存、输送设备应加强管理与维护，杜绝出现各有关设备跑、冒、漏现象。对可能产生泄漏的贮油设备，应加建防泄漏设施和油品收集设施，在万一发生泄漏的情况下，不致油品向外排放造成环境污染事故。 2、加强环保治理设施的管理，确保设施的处理效果与运行率不低于设计标准。 3、对储油系统及管道定期进行检查和维护，定期检查加油机内各油管、油泵及流量计是否有渗漏情况发生。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2019年6月25日，唐山市生态环境局丰润区分局出具了关于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河北唐山丰润丰邱路加油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唐环丰审[2019]035号）。

根据环评结论和专家意见，结合工程环境影响特点，经研究批复如下：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河北唐山丰润丰邱路加油站项目，位于唐山市丰润区丰邱公路左家坞村南，占地面积1853m^2，总投资100万元。年销售柴油100t，汽油900t。只要切实落实工程环保实施方案，并且做到“三同时”，从环境保护角度考虑，该项目可行，同意按照环评报告中所列建设项目的地点、性质、规模、环境保护措施进行建设。

二、项目实施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加油噪声及车辆选用低噪声设备，设备基础安装减震垫，机动车进行严格管理，采取进站时减速，禁止鸣笛等措施。

2、汽油加油过程使用可回收油气式加油枪；汽油卸油过程采用配有油气回收系统的油罐车并安装回气管；汽油储油过程安装装置（吸附法+膜分离组合工艺）后由不低于4m的排放口排放；油罐采用双层密闭罐。

3、对油罐区、加油岛、卸油口、围堰区及输油管线等全部做防腐防渗处理。

4、冬季取暖采用空调，设置防渗旱厕，禁止建设燃煤设施；厂区地面全部硬化、绿化，无裸露地面。

5、落实风险事故防范措施，制定应急预案，加强巡查，及时检修，确保环境安全。

6、其他环境管理严格按环评报告规定的措施进行落实，环境影响报告中规定的环保措施及批复意见是本项目环保验收的依据。

三、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化的，应当重新报批环评文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满五年，方开工建设的，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原审批部门重新审核。

四、项目竣工后，应按规定程序办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须办理排污许可证应依法持有排污许可证后方可投入运行。

6 验收执行标准

6.1 污染物排放标准

6.1.1 废气

运营期油气回收装置排放口油气排放执行《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要求；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执行《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及《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标准要求。

6.1.2 噪声

加油站东侧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其余边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

6.1.3 固体废物

项目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中要求，《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中的有关规定。

表 8　验收执行标准表

类别	污染物名称	标准值	标准来源
废气	非甲烷总烃	油气处理装置的油气排放浓度1小时平均浓度值应≤25g/m^3；边界油气浓度无组织排放限值应≤4.0mg/m^3（排放口距地平面高度不低于4m）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
		≤2.0mg/m^3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2标准
噪声	Leq	昼间≤60dB（A） 夜间≤50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
		昼间≤70dB（A） 夜间≤55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
		昼间≤60dB（A） 夜间≤50dB（A）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5-2008）2类区标准限值
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中要求，《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中的有关规定	

6.2 总量控制指标

项目的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为：0t/a、SO_2：0t/a、NOx：0t/a、非甲烷总烃：0.0295t/a。

7 验收监测内容

7.1 废气

表 9　废气监测点位、项目及频次

污染源	检测位置	检测内容	检测频次
有组织废气	三次回收装置油气排放口	非甲烷总烃	检测 2 天，每天检测 3 次
无组织废气	厂界上风向设置 1 个检测点，厂界下风向设置 3 个检测点，三次油气回收排放口下风向 1m 设置 1 个检测点	非甲烷总烃	检测 2 天，每天检测 3 次

7.2 厂界噪声

表 10　厂界噪声监测点位、项目及频次

检测位置	检测内容	检测频次
厂界四周	连续等效 A 声级，Leq(A)	检测 2 天，昼夜各检测 1 次
敏感点	连续等效 A 声级，Leq(A)	检测 2 天，昼夜各检测 1 次

8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8.1 监测分析方法及监测仪器

表 11　有组织排放废气检测分析方法及仪器一览表　单位：mg/m^3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分析方法	方法检出限/最低检出浓度	仪器设备型号、名称及编号
1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HJ 38-2017	0.07（以碳计）	气相色谱仪 GC9790Ⅱ JC-24

表 12　无组织排放废气检测分析方法及仪器一览表　单位:mg/m^3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分析方法	方法检出限/最低检出浓度	仪器设备型号、名称及编号
1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HJ 604-2017	0.07（以碳计）	气相色谱仪 GC9790Ⅱ JC-37

表 13　噪声检测方法及仪器等情况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仪器设备型号、名称及编号
等效连续 A 声级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	AWA5688 型多功能声级计/CY-105 数字风速表 GM8091 CY-141

8.2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情况

1、严格按照环境检测技术规范和有关环境检测质量保证的要求进行样品采集、保存、分析等。合理布设检测点位，保证各检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全程进行质量控制。

2、参加本项目检测人员均持证上岗，检测仪器均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

表 14　检测人员资质情况一览表

姓名	上岗岗位	上岗证编号
徐少冲	采样员	TWZ2017003
张伟	采样员	TWZ2016027
白静	分析人员	TWZ2018030
王贤	分析人员	TWZ2020001

表 15　检测仪器设备量值溯源情况一览表

序号	仪器设备型号、名称及编号	检定/校准部门	溯源方式	有效期
1	气相色谱仪 GC9790Ⅱ JC-24	河北省计量监督检测研究院	检定	2022.01.14
2	气相色谱仪 GC9790Ⅱ JC-37	河北省计量监督检测研究院	检定	2021.10.24
3	AWA5688 型多功能声级计 /CY-105	河北省计量监督检测研究院	检定	2022.06.21
4	数字风速表 GM8091 CY-141	河北省气象计量站	检定	2021.09.17

3、废气：有组织排放采样和分析过程严格按照相关国家标准和《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试行）》（HJ/T373-2007）、《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397-2007）、《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含修改单）（GB/T16157-1996）等技术规范进行。无组织排放采样和分析过程严格按照相关国家标准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和《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55-2000）等技术规范中相关要求进行，风速小于3.0m/s。实验室分析过程同时做平行样分析。

表 16　废气分析平行样质控结果表

检测项目	相对偏差（%）	评价标准（%）	结果评价
非甲烷总烃（无组织）	2.3	±20	合格
	2.2		合格
	0		合格
	2.4		合格
非甲烷总烃（有组织）	3.2	±15	合格
	2.6		合格

4、噪声：噪声检测严格按照相关国家标准和环境噪声检测技术规范进行。声级计测量前后均经标准声源校准且合格，测量时无雨雪、无雷电，风速小于5m/s。

表 17　声级计校准情况表　单位：dB(A)

标准声源	校准时间		测量前校准示值	测量后校准示值	评价标准	结果评价
94.0	8 月 30 日	昼间	93.7	93.7	≤0.5	合格
		夜间	93.7	93.7	≤0.5	合格
	8 月 31 日	昼间	93.7	93.7	≤0.5	合格
		夜间	93.7	93.7	≤0.5	合格

注：评价标准为校准示值与标准声源的差值。

6、检测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7、检测分析方法均采用污染物排放标准列出的标准测试方法及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或推荐）分析方法进行。

8、检测工作在稳定生产状况下进行，检测期间由专人负责监督工况，检测期间生产负荷100%。

9 验收监测结果

9.1 生产工况

河北拓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1年8月30至31日进行了竣工验收检测并出具了检测报告。监测期间，生产设备正常运行，生产工况为100%，满足环保验收监测技术要求。

9.2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9.2.1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监测结果

1、废气治理措施

（1）非甲烷总烃：经检测，该企业厂界下风向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最大浓度值为 1.19mg/m3，排放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 2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其他企业浓度限值（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2.0mg/m3）及《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中排放限值要求（企业边界监控点处非甲烷总烃 1h 平均浓度≤4.0mg/m^3）。该企业油气处理装置排放口，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最高排放浓度为 12.9g/m^3，满足《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中排放限值要求（油气处理装置的油气排放浓度 1 小时平均浓度值≤25g/m^3。

（2）油气回收密闭性、液阻、气液比：根据河北从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在 2021 年 3 月 10 日出具的验收监测报告 CRHB01E20210159 号，加油站油气回收系统液阻压力为 16~47Pa，检测结果符合《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07）中表 1 加油站油气回收管线液阻最大压力限值要求；密闭性：最小剩余压力为 496Pa，符合《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07）中表 2 加油站油气回收系统密闭性检测最小剩余压力限值要求；气液比 1.09~1.14，检测结果符合《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07）中 4.3.3 各种加油油气回收系统的气液比均应在大于等于 1.0 和小于等于 1.2 范围内的要求。

2、废水治理措施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职工生活污水产生量（按照生活用水量的 80%计）为 0.016m^3/d（5.84m^3/a），主要为盥洗废水，水质较清洁，用于厂区绿化及

泼洒抑尘，站内设防渗旱厕，定期清掏，用作农肥，不外排。

3、噪声治理措施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加油泵等机械设备运行时的设备噪声及机动车辆行驶噪声，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加强车辆管理，再通过距离衰减后可使项目东侧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标准要求，其它厂界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2类标准要求。敏感点噪声满足《声质量环境标准》（GB3096-2008）2类区标准。

4、固体废物治理措施

工作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以 0.5kg/d·人计，则可计算出生活垃圾的产生量为0.37t/a，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废棉纱和废手套产生量为4kg/a，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油罐清洗由专门的单位负责清洗，产生的废油渣属于危险废物，产生量为6kg/次，由该单位清理完成后一并带走处理。

以上分析可知：本项目固体废物均得到合理处置，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明显的不利影响。

9.2.2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1、废气监测结果

表 18　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统计表

检测项目	检测时间	检测点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最大值
非甲烷总烃	2021年8月30日	上风向CW01	0.85	0.77	0.89	1.19
		下风向CW02	1.15	1.09	1.08	
		下风向CW03	1.12	1.16	1.18	
		下风向CW04	1.11	1.19	1.12	
		厂区加油区CW05	1.51	1.53	1.49	1.53
	2021年8月31日	上风向CW01	0.71	078	0.73	1.19
		下风向CW02	1.19	1.08	1.15	
		下风向CW03	1.11	1.19	1.18	
		下风向CW04	1.09	1.18	1.04	
		厂区加油区CW05	1.43	1.40	1.33	1.43

表 19　三次油气处理设施排放口废气监测结果统计表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mg/m^3）							
		2021年8月30日				2021年8月31日			
		1次	2次	3次	平均值	1次	2次	3次	平均值
油气储存罐三次油气回收排气筒出口（4m）	非甲烷总烃	1.26×10^4	1.29×10^4	1.10×10^4	1.22×10^4	1.11×10^4	1.20×10^4	1.15×10^4	1.15×10^4

根据上表，该企业厂界排放的无组织非甲烷总烃其最高排放浓度为1.19mg/m^3，检测结果均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2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其他企业浓度限值（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2.0mg/m^3）及《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中排放限值要求（企业边界监控点处非甲烷总烃1h平均浓度≤4.0mg/m^3）。该企业油气处理装置排放口，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最高排放浓度为12.9g/m^3，满足《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中排放限值要求（油气处理装置的油气排放浓度1小时平均浓度值≤25g/m^3。

2、噪声监测结果

表 20　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dB（A）

噪声值检测点位		2021年8月30日		2021年8月31日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ZS01	东厂界	52.4	50.2	58.4	53.4
ZS02	南厂界	53.2	48.2	52.2	47.6
ZS03	西厂界	52.4	48.5	52.7	48.6
ZS04	北厂界	50.4	46.6	52.5	47.9
ZS05	北侧左家坞村	53	46	51	48

根据上表，该项目东厂界昼间、夜间噪声最大值分别为58.4dB(A)、53.4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标准：昼间70dB(A)、夜间55dB(A)；其余厂界昼间、夜间噪声最大值分别为53.2dB(A)、48.5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昼间60dB(A)、夜间50dB(A)。敏感点左家坞村昼间、夜间噪声最大值分别为53

dB(A)、48dB(A)，满足《声质量环境标准》（GB3096-2008）2类区标准：昼间60dB(A)、夜间50dB(A)。

废气和噪声监测布点图见下表。

表 21　监测布点

废气无组织排放检测点位布设和噪声检测点位布设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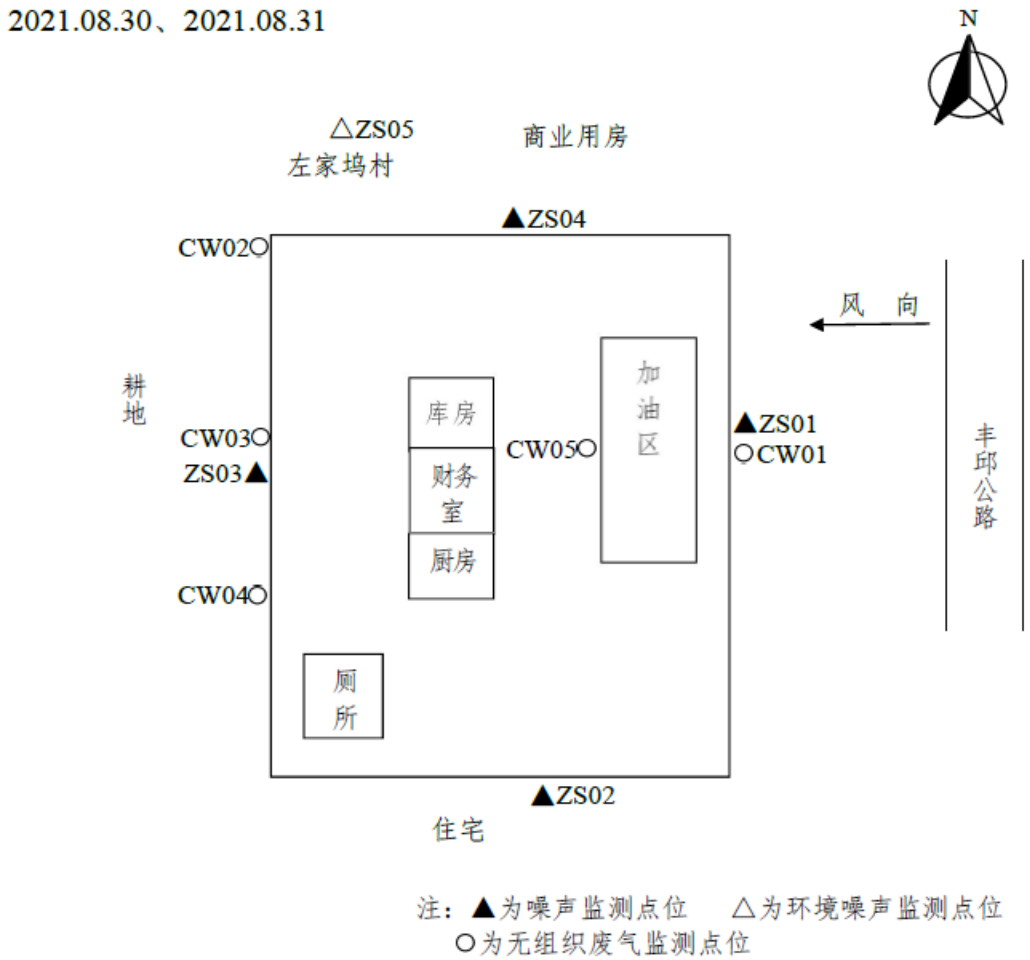

9.2.3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结合项目的排污特点，确定项目的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为：

COD：0t/a、氨氮：0t/a、SO_2：0t/a、NOx：0t/a、非甲烷总烃：0.0295t/a。

9.3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监测结果可知，项目废气、噪声均可达标排放，总量未超出要求指标，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较大影响。

10 验收监测结论

10.1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结果

10.1.1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监测结果

1、废水治理设施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职工生活污水产生量（按照生活用水量的 80%计）为 0.016m^3/d（5.84m^3/a），主要为盥洗废水，水质较清洁，用于厂区绿化及泼洒抑尘，站内设防渗旱厕，定期清掏，用作农肥，不外排。

因此，本项目废水不会对区域地表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2、废气治理措施

项目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是加油站卸油、储油、加油等过程逸出的油气，加油站加装了一次、二次、三次油气回收装置，经检测，油气排放浓度满足《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要求；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浓度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及《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中排放限值要求（企业边界监控点处非甲烷总烃1h平均浓度≤4.0mg/m^3）。

3、噪声治理措施

经检测，厂界东侧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标准，其余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敏感点噪声满足《声质量环境标准》（GB3096-2008）2类区标准。

4、固体废物治理措施

本项目在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处理跑冒滴漏油污产生的废棉纱、废手套、清洗油罐产生的废油渣以及生活垃圾。处理跑冒滴漏油污产生的废棉纱、废手套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清洗油罐产生的废油渣由有资质单位直接带走安全处置，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10.1.2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河北拓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1年8月30至31日进行了竣工验收检测并出具了检测报告。监测期间，生产设备正常运行，生产工况在75%以上，满足环保

验收监测技术要求。根据监测结果：

1、废气监测结果

经检测，该企业厂界下风向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最大浓度值为1.19mg/m3，排放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 2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其他企业浓度限值（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2.0mg/m3）及《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中排放限值要求（企业边界监控点处非甲烷总烃 1h 平均浓度≤4.0mg/m^3）。该企业油气处理装置排放口，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最高排放浓度为 12.9g/m^3，满足《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中排放限值要求（油气处理装置的油气排放浓度 1 小时平均浓度值≤25g/m^3。

2、噪声检测结果

该项目东厂界昼间、夜间噪声最大值分别为 58.4dB(A)、53.4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 类标准：昼间 70dB(A)、夜间 55dB(A)；其余厂界昼间、夜间噪声最大值分别为 53.2dB(A)、48.5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昼间 60dB(A)、夜间 50dB(A)。敏感点左家坞村昼间、夜间噪声最大值分别为 53dB(A)、48dB(A)，满足《声质量环境标准》(GB3096-2008)2 类区标准：昼间 60dB(A)、夜间 50dB(A)。

10.2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监测结果可知，项目废水、废气、噪声均可达标排放，总量未超出要求指标，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较大影响。

1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河北唐山丰润丰邱路加油站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河北唐山丰润丰邱路加油站项目					项目代码		建设地点	唐山市丰润区丰邱公路左家坞村南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124　加油、加气站（新建、扩建）					建设性质	■新建　□ 改扩建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118° 8'49.00"，39°56'48.00"			
	设计生产能力	年销售成品油 1000t，其中汽油 900t，柴油 100t					实际生产能力	年销售成品油 1000t，其中汽油 900t，柴油 100t	环评单位	河北圣洁环境生物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唐山市生态环境局丰润区分局					审批文号	唐环丰审 [2019]035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验收单位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河北唐山丰润丰邱路加油站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河北拓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100%				
	投资总概算（万元）	1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27	所占比例（%）	27				
	实际总投资	1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27	所占比例（%）	27				
	废水治理（万元）	1.5	废气治理（万元）	18	噪声治理（万元）	1.5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3.5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2.5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8760				
运营单位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河北唐山丰润丰邱路加油站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1302216665999539	验收时间	2021 年 9 月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非甲烷总烃		12.9g/m^3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